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格律沪评报字[2026]第160号

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GeLv(Shanghai)AssetsAppraisalCo.,Ltd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一日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评估目的	11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	12
五、评估基准日	17
六、评估依据	17
七、评估方法	1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2
九、评估假设	24
十、评估结论	25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6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7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28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29
附 件	30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格律沪评报字[2026]第160号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律”或我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安全资产组在2025年12月31日的预计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为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安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与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的信息安全资产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评估范围：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定并申报的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安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以及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

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可收回金额

评估方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

评估结论：

经评估，包含商誉的信息安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16,665.19万元，大写：壹亿陆仟陆佰陆拾伍万壹仟玖佰元整。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本评估结论仅对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者关注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格律沪评报字[2026]第160号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律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会计准则和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分摊商誉后信息安全资产组（以下简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目的是为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准备财务报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估资产组于2025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做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以外的报告使用人为执行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使用人。

1. 委托人简介：

名称：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德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937304542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C1栋401房

法定代表人：尹健

成立日期：2012年4月24日

营业期限：2012年4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8,377.3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安全产品设计；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力电子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动漫制作；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卫星通信技术的研发、开发；频谱监测技术的研发、开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2. 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会计计量属性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可以采用相应计量属性计量。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或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摊销。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公司执行的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3. 合并商誉产生的过程

(1) 合并商誉的产生

2025年5月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增资方式取得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50.10%的股权，增资价格14,360.00万元，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日公允价值16,033.95万元，就此形成合并商誉6,327.03万元，并将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确认为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委托人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50.10%股份，100%商誉账面价值为12,628.84万元。

(2) 双洲科技主要业务简介：

双洲科技成立于2006年，始终专注于党政军领域的国产信息安全软件的研发和销售，具备军工涉密资质，在国产信息安全软件领域的技术积累丰富。自主研发形成了保密综合管理、安全运维管理、安全存储等多项信息安全领域的核心技术及产品，具备全面国产化能力，在信息安全领域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

双洲科技于2023年11月30日取得了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11005354，有效期3年，所得税率为15.00%。

(3) 双洲科技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由闫兆春以现金出资500万元，陈文以现金出资500万元，并于2006年11月3日经北京中润恒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6）中润验字A-d-00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闫兆春	500	50%
陈文	500	50%
合计	1,000	100%

2007年9月12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转让事项，陈文将其持有的全部出资转让给章翔凌。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07年9月17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闫兆春	500	50%
章翔凌	500	50%
合计	1,000	100%

2011年12月26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闫兆春将其所持全部出资分别转让给章翔凌和叶军，其中章翔凌受让400万元货币出资额，叶军受让100万元货币出资额。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11年12月26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900	90%
叶军	100	10%
合计	1,000	100%

2014年6月26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章翔凌将其所持有的11.67万

元出资额转让给陶然。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14年8月5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888.33	88.833%
叶军	100	10%
陶然	11.67	1.167%
合计	1,000	100%

2014年7月25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章翔凌向曲祎转让120万元出资额，章翔凌和叶军分别向陶然转让15万元出资额。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14年8月15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753.33	75.333%
曲祎	120	12%
叶军	85	8.5%
陶然	41.67	4.167%
合计	1,000	100%

2014年9月12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1,166.6667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66.6667万元，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源”）以货币50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3.00元/单位出资额。2014年9月16日，北信源与双洲科技及章翔凌等原股东签署《投资协议》。

2014年10月15日，双洲科技就本次增资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双洲科技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753.33	64.57114%
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66.6667	14.28572%

曲祎	120	10.28571%
叶军	85	7.28571%
陶然	41.67	3.57171%
合计	1,166.6667	100%

2015年2月26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章翔凌向李建转让58.33万元出资额。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58.33万元。

2015年3月24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695	59.57143%
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66.6667	14.28572%
曲祎	120	10.28571%
叶军	85	7.28571%
李建	58.33	4.99971%
陶然	41.67	3.57171%
合计	1,166.6667	100%

2016年4月28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李建向章翔凌转让58.33万元出资额。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58.33万元。

2016年6月21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753.33	64.57114%
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66.6667	14.28572%
曲祎	120	10.28571%
叶军	85	7.28571%
陶然	41.67	3.57171%
合计	1,166.6667	100%

2019年12月17日，双洲科技召开股东会议，同意章翔凌、陶然分别向姚述源转让23.33万元和41.67万元出资额。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转让协议》。

2020年1月17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

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章翔凌	730	62.57143%
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66.6667	14.28572%
曲祎	120	10.28571%
叶军	85	7.28571%
姚述源	65	5.57143%
合计	1,166.6667	100%

2024年8月31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章翔凌、北信源、曲祎分别向周剑君转让646.6667万元、166.6667万元和120万元出资额。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转让协议》。周剑君合计持有933.3334万元出资额，成为双洲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24年10月30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变更为：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周剑君	933.3334	80.00000%
叶军	85	7.29000%
章翔凌	83.3333	7.14000%
姚述源	65	5.57143%
合计	1,166.6667	100%

2025年5月22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新股东。

2025年5月23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信息如下表：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1.3333	50.10%
周剑君	933.3334	39.92%
叶军	83.3333	3.56%
章翔凌	85	3.64%
姚述源	65	2.78%

合计	2,338.00	100.00%
----	-----------------	----------------

2026年2月9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周剑君将持有公司201.068万元人民币的股权转让给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9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目前，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信息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1.3333	50.10%
2	周剑君	933.3334	39.92%
3	章翔凌	83.3333	3.56%
4	叶军	85	3.64%
5	姚述源	65	2.78%
合计		2,338.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商誉合并报表账面价值6,327.03万元，100%商誉价值12,628.84万元。

4.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无。

二、评估目的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核算的要求，本次评估系确定信息安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纬德信息管理层准备财务报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为了明确本次评估的相关事项，确保评估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要求，评估人员与审计人员、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就下列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取得了一致的意见：

纬德信息管理层提出，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双洲科技信息安全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评估人员与审计人员经过沟通，认为信息安全资产组业务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明确并且单一，该业务的原材料供应具有相对独立性，同时该主营业务的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另一方面，信息安全是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纬德信息合并范围内除了双洲科技外没有其他部门或单位从事信息安全业务，因此评估人员最后确定将分摊了商誉后信息安全业务的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相关商誉的测试。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资产评估对象界定为在纬德信息合并报表层面分摊了商誉后信息安全资产组，涉及的资产范围为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该资产组对应的全部资产及应分摊的合并商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组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83.21万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2,567.35万元，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370.52万元，长期待摊费用21.94万元，100%商誉12,628.84万元，资产组总计15,671.86万元。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为双洲科技的设备类资产，具体包括车辆、电子设备。分布情况及特点如下：

1. 车辆

车辆均用于公务，包括奥迪轿车及别克商务车，共2辆，企业的运输设备由各相关科室统一调配管理，均按规定年检，保养良好，正常行驶。

2. 电子设备

电子设备分别为电脑、空调、电视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和其他电子设备，共158项，截至评估基准日，设备均正常使用，且运行良好。

（三）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1. 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定制和外购软件。

其他无形资产为企业定制的中孚存储介质信息消除工具V7.0、北信源主机监控审计与补丁分发系统（单机版）V6.6*6及北信源防病毒系统V3*6等软件，定制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软件日期为2021年至2022年，目前均正常使用。

2. 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企业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主要有67项软件著作权、6项专利技术。详见下表：

序号	著作权/专利权人	类型	名称	证书日期	证书编号	软著登记号/专利号
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NewsMaker信息采编及发布系统 [简称：NewsMaker]V1.0	2006年12月15日	软著登字第 065052号	2006SR17386
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2M专用信道处理系统V1.0	2007年3月5日	软著登字第 069384号	2007SR03389
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8M专用信道处理系统V1.0	2007年3月5日	软著登字第 069382号	2007SR03387
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电信设备性能监控系统[简 称：Z2TFQ]V1.0	2007年11月13日	软著登字第 083906号	2007SR17911
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数据平台互联互通系统[简 称：数据联通系统]V1.0	2008年8月18日	软著登字第 103382号	2008SR16203
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应用安全管理系统[简称： uniLink]V1.0	2008年9月22日	软著登字第 107317号	2008SR20138
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电信综合平台系统V1.0	2008年11月26日	软著登字第 117145号	2008SR29966
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WD专用卫星电话检测系统V1.0	2009年7月21日	软著登字第 BJ14707号	2009SRBJ4401
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捷安通统一访问控制与应 用安全管理系统V1.0	2009年9月8日	软著登字第 0164931号	2009SR037932
1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集安通安全中间件系统 V1.0	2009年9月8日	软著登字第 0164930号	2009SR037931
1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155M专用信道处理系统V1.0	2009年11月13日	软著登字第 0179899号	2009SR052900
1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WT专用卫星图像监控系统V1.0	2010年7月19日	软著登字第 0223787号	2010SR035514
1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应用安全控制与交换系统V2.0	2010年11月11日	软著登字第 0248493号	2010SR060220
1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文档集中管理系统[简称： FMS200]V2.0	2010年12月28日	软著登字第 0262016号	2010SR073734
1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云安全管理平台系统[简称： uSOC]V1.0	2012年11月15日	软著登字第 0477510号	2012SR109474
1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安全电子公文系统[简称： uSED]V1.0	2012年11月15日	软著登字第 0477356号	2012SR109320
1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集中文印安全保密管控系统 V1.0	2013年11月7日	软著登字第 0627177号	2013SR121415
1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应用安全网关（uniLink） 系统[简称：双洲应用安全网关 （uniLink）]V2.0	2013年11月8日	软著登字第 0628100号	2013SR122338
1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一体化安全大网管系统[简称： 一体化安全大网管]V1.0	2013年12月12日	软著登字第 0650014号	2013SR144252
2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SDH155M拆分2M专用通信处理平 台系统V1.0	2013年12月12日	软著登字第 0650294号	2013SR144532
2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文档集中管理系统（FMS200） V2.0	2014年4月24日	软著登字第 0717962号	2014SR048718
2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光盘单向摆渡系统[简称： 光盘摆渡机]V1.0	2016年7月14日	软著登字第 1359257号	2016SR180640
2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电子文件安全存储系统V1.0	2016年7月14日	软著登字第 1359267号	2016SR180650
2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专用设备网管系统[简称： Z2-MMS]V1.0	2016年12月23日	软著登字第 1567951号	2016SR389335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著作权/专利权人	类型	名称	证书日期	证书编号	软著登记号/专利号
2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简称: Z2-FMS]V2.0	2016年12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567948号	2016SR389332
2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集中文印安全保密管控系统[简称: Z2-PMS]V2.0	2016年12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568420号	2016SR389804
2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安全行为态势分析系统V1.0	2017年3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679557号	2017SR094273
2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文档集中管理系统[简称:FMS]V2.1	2017年3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679768号	2017SR094484
2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集中打印安全保密管理系统[简称:Z2-PMS]V2.0	2017年5月15日	软著登字第1764418号	2017SR179134
3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简称:Z2-FMS200]V2.0	2017年7月27日	软著登字第1991203号	2017SR405919
3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中标麒麟操作系统版)[简称:Z2-FMS200]V2.0	2017年12月5日	软著登字第2253052号	2017SR667768
3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综合评审管理系统V2.0	2018年1月29日	软著登字第2400520号	2018SR071425
3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多路155M SDH(STM-1)专用通信处理平台V2.0	2018年11月1日	软著登字第3205421号	2018SR876326
3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STM1-VC12数据采集平台V1.0	2018年12月19日	软著登字第3367712号	2018SR1038617
3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STM1-VC4数据采集平台V1.0	2018年12月19日	软著登字第3367907号	2018SR1038812
3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国产化分布式集群存储系统V2.0	2018年12月6日	软著登字第3312830号	2018SR983735
3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国产化存储系统V2.0	2018年12月11日	软著登字第3327710号	2018SR998615
3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移动通讯设备定位检查系统[简称:Z2-DW]V1.0	2019年5月21日	软著登字第3912574号	2019SR0491817
3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智能语音转写文字系统(Z2-YIZH)V1.0	2019年9月29日	软著登字第4430873号	2019SR1010116
4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票据查询流转管理平台(Z2-PJGL)V1.0	2019年10月12日	软著登字第4453909号	2019SR1033152
4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终端管控模块软件[简称:终端管控模块]V1.0	2021年5月8日	软著登字第7372862号	2021SR0650236
4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保密综合管理系统基础平台[简称:基础平台]V1.0	2021年5月21日	软著登字第7462351号	2021SR0739725
4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集中文印安全保密管理系统[简称Z2-PMS]V2.1	2021年12月23日	软著登字第8843191号	2021SR2120565
4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电子保密室系统[简称:Z2-ESS]V2.0	2022年11月23日	软著登字第9546894号	2022SR0592695
4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基于同态加密的指静脉增强认证系统【简称: Z2-HFAS】V1.0	2022年11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0519969号	2022SR1565770
4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分布式文印管理系统【简称: Z2-PMS】V3.0	2022年11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0519970号	2022SR1565771
4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基于云桌面的统一用户管理系统V1.0	2022年11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0519933号	2022SR1565734
4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涉密移动应用保密管理系统【简称: Z2-MASS】V1.0	2022年11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0519935号	2022SR1565736
4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国产一体化加密安全存储系统【简称: 双洲加密存储】V1.0	2022年11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0516335号	2022SR1562136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著作权/专利权人	类型	名称	证书日期	证书编号	软著登记号/专利号
5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分布式存储系统【简称：Z2-DSS】V1.0	2022年11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0518819号	2022SR1564620
5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国产平台移动安全办公系统【简称：Z2-MSOA】V1.0	2022年11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0518773号	2022SR1564574
5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基于云桌面的统一身份认证系统V1.0	2022年11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0518844号	2022SR1564645
5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文印交互终端软件[简称：双洲交互终端]V1.0	2022年11月23日	软著登字第10516083号	2022SR1561884
5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综合管理系统[简称：保密综合管理系统]V1.0.0.0	2023年2月27日	软著登字第10869839号	2023SR0282668
5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保密管理系统[简称：保密管理系统]V1.1.2	2023年8月10日	软著登字第11504030号	2023SR0916857
5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保密综合管理系统[简称：保密系统]V1.0.0.0	2024年8月27日	软著登字第13651264号	2024SR1247391
5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三维数字孪生应用平台软件V1.0	2024年8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3666309号	2024SR1262436
5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安全运维证书[简称：Z2-RMS]V1.0	2024年10月30日	软著登字第14047986号	2024SR1644113
5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打印刻录安全监控与审计系统[简称：Z2-PMS]V2.1	2024年3月4日	软著登字第15033895号	2025SR0377697
6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AIOCR智能数据识别系统[简称：双洲OCR]V1.0	2024年3月5日	软著登字第15039780号	2025SR0383582
6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计算机终端保密检查系统V1.0	2025年4月25日	软著登字第15340582号	2025SR0684384
6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即时通讯系统[简称Z2-ZIM]V1.0	2025年4月25日	软著登字第15340581号	2025SR0684383
6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全自动光盘刻录打印系统V1.0	2025年4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5356415号	2025SR0700217
64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文件智能回收柜系统V1.0	2025年4月28日	软著登字第15356421号	2025SR0700223
65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洲擎智慧建造协同平台V1.0	2025年7月22日	软著登字第15984156号	2025SR1327958
66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机场离港信息平台系统V1.0	2025年9月26日	软著登字第16542437号	2025SR1886239
67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	双洲机场安检信息系统V1.0	2025年11月20日	软著登字第16898604号	2025SR2242406
68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应用安全控制与交换系统	2016年11月30日	证书号第5727696号	ZL 2016 2 0447860.4
69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信息存储保密柜	2017年8月18日	证书号第6398488号	ZL 2016 2 0447858.7
70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信息存储保密包	2017年8月18日	证书号第6398425号	ZL 2016 2 0447904.3
71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远程设备定位监控系统	2019年10月18日	证书号第9485988号	ZL 2019 2 0297736.8
72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远程设备数据销毁系统	2019年10月18日	证书号第9492013号	ZL 2019 2 0301502.6
73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	摆渡式信息隔离保密系统	2020年1月14日	证书号第9920758号	ZL 2019 2 0301504.5

四、价值类型

根据《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执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业务，应当根据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会计核算与披露的具体要求、评估对象等相关条件明确价值类型。会计准则规定的计量属性可以理解为相对应的评估价值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需要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因此根据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择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是指资产组基于特定实体现有管理模式下在未来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预计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应当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根据评估人员与管理层、审计师的沟通，管理层确定本次减值测试中所涉及的公允价值的主要市场（最有利市场），除非特别说明，是指中国（大陆地区）的产权交易市场。

本次资产评估中所采用的相关市场参数、交易数据以及成交案例等均是上述主要市场（最有利市场）上的有效数据或发生的交易案例。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五、评估基准日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采用的价格及其他参数均为评估基准日的标准。以2025年12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主要是根据委托人财务报告的需要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2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12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4号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1993年12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134号公布，2017年11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91号第2次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2016年2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66号第3次修订）；
8.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9.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10.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三）准则依据

1. 财政部财资〔2017〕43号《资产评估基本准则》（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2.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7〕30号《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3.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8〕36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4.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8〕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5.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7〕33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6.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8〕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7.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7〕45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8.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9〕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2020年3月1日起施行）；
9.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7〕46号《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10.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7〕47号《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11.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7〕48号《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12.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19〕39号《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
13.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20〕31号《资产评估准则术语2020》；
14.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21〕30号《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业务报备管理办法》；
15.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1号——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中评协〔2020〕37号）。

（四）权属依据

1. 纬德信息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2. 有关协议、合同、会计报表、会计凭证及与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3. 房产证、土地使用证；
4. 信息安全对应的其他财务资料。

（五）取价依据

1. 历史年度审计报告及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
2. 业务经营情况说明和未来收益预测表；
3. iFinD金融数据终端；
4.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
5. 评估机构收集的其他有关资产评估技术信息及各种技术参数资料。

（六）其他依据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
2. 委托人承诺函；
3. 《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
4. 对管理层的访谈记录；
5. 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七、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评估目的及所选择的价值类型的要求以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相关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资产组是否发生了减值。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评估基准日，企业正常经营，短期内没有将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出售的计划。本次评估首先估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估算结果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时，再估算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并按照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1. 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确定方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要求“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企业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如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前两款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则按照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号）第十九条“当不存在相关活跃市场或缺乏相关市场信息时，资产评估师可以根据企业以市场参与者的身份，对单项资产或资产组的运营做出合理性决策，并适当地考虑相关资产或资产组内资产的有效配置、改良或重置的前提下提交的预测资料，参照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思路和方法，分析和计算单项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的规定，可以采用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方法得出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根据有序变现的原则确定。有序变现在此定义为：企业的资产变现由资产所有人主导，选择适当时机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实施资产变现行为，资产所有人在实施清算变现过程中没有外力胁迫和时间的要求。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它适用于资产评估中将利求本的评估思路。本次评估中，资产组未来收益是以信息安全未来年度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加总后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得到信息安全资产组公允价值。即：

信息安全资产组公允价值 =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追加额（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text{公式：WACC} = E / (E+D) R_e + D / (E+D) R_d (1-T)$$

式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E/(D+E)：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D+E)：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Re= Rf + β ×ERP + Rs

Rf：无风险回报率

β：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s：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但是财务费用和所得税费用等不包括在内。处置费用共包含四部分，分别为印花税、产权交易费用、中介服务费及资产出售前的整理费用。其中印花税按照评估后资产组公允价值的0.05%计算，产权交易费用参照产权交易市场公示的基础交易费用计算，中介费用按照中介机构的收费标准进行计算，中介机构包括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

2. 资产组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应采用资产组在现有管理层经营管理下，在未来资产寿命期内可以产生的经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应当以企业管理层批准的最近财务预算或者预测数据为基础，通常最长不得超过5年，除非企业管理层能够证明更长的期间是合理的。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净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净现金流量现值

预测期内每年净现金流量=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本变动（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

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净现金流量=预测期内最后一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永续期资本性支出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

公式： $WACCBT = E / (E + D) \times R_e / (1 - T) + D / (E + D) \times R_d$

式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E/(D+E)：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D+E)：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 $R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Rf：无风险回报率

β ：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纬德信息管理层可以提供经委托人批准的财务预算及预测数据，故采用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进行评估。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纬德信息的委托，为纬德信息管理层准备财务报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提供价值参考而涉及的信息安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及查对，查阅了有关账目、产权证明及其他文件资料，完成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此基础上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采用合理的方法对信息安全资产组进行了评定估算。整个评估过程包括接受委托、评估准备、现场清查核实、评定估算、评估汇总及提交报告等，具体评估过程如下：

（一）初步了解此次经济行为及委估资产的有关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范围，与委托人共同确定评估基准日；根据资产评估规范要求，布置资产评估申报表、准备资料清单。

（二）前期准备

评估人员根据委估资产类型及资产量组建了评估项目小组，并对评估人员简单地介绍项目情况和评估计划。

（三）资产核实及现场尽职调查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评估申报资料，评估人员于2026年2月11日至2月24日对申报的资产组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企业财务、经营情况进行系统调查。尽职调查主要分为六个方面，即信息安全基本情况调查、业务与技术调查、财务调查、资产清查与核实、业务发展目标调查和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调查。

1. 实物资产清查过程

指导企业相关资产管理人員在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资产调查表”“资料清单”及其填写要求，进行登记填报，同时收集被评估资产的产权归属证明文件和反映状态等情况的文件资料。

2. 审查和完善各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涉及评估范围内具体对象的详细状况。然后，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列不全、资产项目不明确现象，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根据调查核实的资料，对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 现场实地勘察

在资产核实工作中，评估人员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特点及实际情况，采取了不同的资产核实方法。

4. 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对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及无形资产产权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资料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

5. 现场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通过收集、分析资产组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资产组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主要内容如下：

了解信息安全历史年度经营情况及其变化，分析营业收入变化的原因；

了解信息安全历史年度主营成本的构成及其变化；

了解信息安全历史年度利润情况，分析利润变化的主要原因；

收集了解信息安全各项生产指标、财务指标，分析各项指标变动原因；
了解信息安全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
了解信息安全的税费种类、税率及其他优惠政策；
收集信息安全所在行业的有关资料，了解行业现状、区域市场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四）评定估算

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果。

（五）内部审核、征求意见及出具报告

项目负责人在完成一审后，将报告初稿提交机构内部审核，审核包括二级审核、三级审核。经过机构内部审核后，将评估结果与委托人进行沟通和汇报。根据沟通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后，将正式评估报告提交给委托人。

九、评估假设

由于被评估的资产组所处宏观、行业和企业经营环境的变化，必须建立一些假设以充分支持所得出的评估结论。在本次评估中采用的评估假设如下：

（一）前提假设

- 1) 交易假设：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它是假定评估对象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 2) 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评估对象的经营业务合法，并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二）一般假设

1.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 资产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假设资产组的经营管理人员能恪尽职守，资产组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4. 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不变价格体系确定的，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三）特殊假设

1. 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前提；
2.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3.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仍能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及各项优惠政策保持不变；
4. 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生产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5. 不考虑未来股东或其他方追加投资对资产组价值的影响；
6. 假设业务正常经营所需的相关批准文件能够及时取得；
7. 假设评估过程中涉及的重大投资或投资计划可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营；
8. 假设评估过程中设定的特定销售模式可以延续；
9.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形成的现金流入为每年年中流入，现金流出为每年年中流出；
11. 本次评估未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得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估原则，在对所评估的资产进行必要的勘查、核实、抽查以及产权核实的基础上，经过认真的调查研究、评定估算和数据处理，完成了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此基础上对分摊商誉后信息安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如下：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经评估，包含商誉的信息安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16,665.19万元，大写：壹亿陆仟陆佰陆拾伍万壹仟玖佰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对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予以关注。

（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无。

（二）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资产权属资料基本完整，资产评估师未发现存在明显的产权瑕疵事项。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三）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况

双洲科技为涉密单位，部分资产、合同及相关信息因涉密未能取得，双洲科技出具了声明，承诺所提供的各项资料、信息均真实可靠。部分涉密资产及业务无法逐一核查，被评估单位出具承诺，声明该情况不会对评估结论造成影响。

（四）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况

无。

（五）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无。

（六）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资产负债等事项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七）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1. 评估基准日期后事项系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发生的重大事项。截至评估报告日，2026年2月9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周剑君将持有公司201.068万元人民币的股权转让给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2月9日，双洲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在评估基准日后，当被评估资产因不可抗力而发生拆除、毁损、灭失，往来账款产生坏账等影响资产价值的期后事项时，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3. 发生评估基准日期后重大事项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在本次评估

结果有效期内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评估价值进行相应调整。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九）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1. 本评估报告是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下做出的，遵循了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本机构及所有参加评估的专业人员与委托人及有关当事人之间无任何特殊利害关系，评估人员在整个评估过程中，始终恪守职业道德规范。

2. 本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企业经营的一般资料、产权资料、政策文件及相关资料由委托人负责提供，对其真实性、合法性由委托人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的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了资产评估的执业范围，因此评估机构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3. 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4. 评估报告附件与报告正文配套使用方为有效。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由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委托人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2.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的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委托人与本资产评估机构或与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至2026年12月30日止。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

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签名并盖章



资产评估师：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 件

附件一：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营业执照

附件二：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承诺函

附件三：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和评估师职业资格登记证书复印件

附件四：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和营业执照